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共 8 人，实际以通讯方式表决出席董事共 8 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涛召集并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方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决定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签订《页岩气综合利用战略合作协议》并就永川区清洁能源综合利用相关项目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根据上述《页岩气综合利用战略合作协议》，由公司组建清洁能源产业基金或引入战略投资者对永川区清洁能源综合利用相关项目投资建设，投资规模总计约人民币 4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签订页岩气综合利用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签订的《页岩气综合利用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